

碩士班別	通訊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報考資格	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及符合提前畢業標準者）；以同等學力報考者見「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甄試組別／名額	甲組（系統組） 一般生 14 名
甄試方式	一、初審（佔 60%）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同等學歷者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代替) 2.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 3.彌封推薦信二封 4.讀書計畫 5.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 ※一般生 【至多依初審成績順序通知甄試名額2倍之考生參加面試】 二、面試（佔 40%）
總成績計算方式	◎ 初審成績*60%+面試成績*40%。 （各單項成績滿分均為100分）
錄取標準	◎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甄試組別／名額	乙組（電波組） 一般生 2 名
甄試方式	一、初審（佔 60%）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同等學歷者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代替) 2.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 3.彌封推薦信二封 4.讀書計畫 5.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 ※一般生 【至多依初審成績順序通知甄試名額4倍之考生參加面試】 二、面試（佔 40%）
總成績計算方式	◎ 初審成績*60%+面試成績*40%。 （各單項成績滿分均為100分）
錄取標準	◎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附註	1.申請甄試者，報名時必須註明甄試組別，選定組別後，不得換組。 2.初審結果將公告在本所網頁最新消息，請考生密切注意。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07)5252000轉4476 ※Email：commaa@mail.nsysu.edu.tw ※網址：http://ice.nsysu.edu.tw/